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
114 年第 2 季偵查不公開檢討小組檢討報告

期 間	蒐集件數	進入小組討論 件數	應調查件數	成立件數	處分人數 (行政或刑事處 罰人數)
114 年度第 2 季	117 件 (輔助機關 4-6 月：12 件 剪報 4-6 月：105 件)	26 件 (輔助機關 12 件 剪報 14 件)	應調查 1 件 (自行調查 0 件/ 函司法警察機關調查 1 件)	成立 0 件 不成立 0 件 追蹤列管中共 1 件 (上季繼續追蹤列管結果：0 件)	1 人 (上季追蹤列管結果)

公告之說明：

1. 蒐集件數：由機關行政人員負責蒐集之機關偵辦案件各項報導數。
2. 進入小組討論件數：經過濾後，由檢討小組實際檢討之案件。
3. 應調查件數：經檢討小組認定有進一步自行或請司法警察調查之案件數。
4. 成立件數：經檢察機關自行調查或發交偵查輔助機關調查後，認為違反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，由檢察署發函該管機關對涉有違失人員進行行政懲處，若涉及刑事案件檢察官立案偵辦之件數。
5. 處分人數：行政懲處或刑案偵查完畢，認定應予究責之人數。區分行政懲處與刑案起訴、緩起訴之人數。無庸懲處及不起訴處分者，公告簡要理由。